深交所投教专栏

期权交易实务之组合行权、组合策略保证金以及期权合约到期的注意事项

编者按:2022年9月19日,深市期权新品种——创业板ETF期权(标的为创业板ETF,代码159915)、中证500ETF期权(标的为中证500ETF,代码159922)上市交易。为帮助投资者系统了解期权产品特征、理性参与期权交易、有效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深交所联合市场机构推出"期权入市手册"系列连载文章。今天是第十期,让我们了解组合行权、组合策略保证金的使用,以及期权合约到期的注意事项吧!

1. 如何进行组合行权?

行权指令合并申报又称为组合行权。投资者如持有相同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的认购期权权利仓、认沽期权权利仓,并且认沽期权的行权价高于认购期权的行权价,可以提交组合行权委托。

投资者在组合行权菜单依次选择认购期权合约、认沽期权合约、组合行权数量,点击"行权"确认键,然后检查组合行权委托是否提交成功。

如果未组合行权,投资者需分别准备好足额的行权资金与证券,方可成功提交认购期权行权委托、认沽期权行权委托。

进行组合行权,投资者无需准备资金与证券即可提交组合行权委托,然后在行权日的次一交易日交割时,进行现金结算。

现金结算所获资金=(认沽期权行权价-认购期权行权价)×合约单位×行权组合数。

2. 什么是组合策略保证金?如何进行相应操作?

组合策略保证金是国际上常见的期权保证金冲减机制,投资者可利用已持有的相关合约构建组合策略达到保证金冲销或减免的效果。深交所已推出组合策略保证金机制。

投资者在策略保证金菜单选择期权策略,构建策略的单腿合约,依次输入数量,点击确认键,交易所将会按照策略组合保留必要的保证金,释放富余的保证金,以此降低投资者风险度、提高投资者资金利用效率。

深市期权组合策略保证金的标准如下:

(1)认购牛市价差策略。由一个认购期权权利仓与一个相同合约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的认购期权义务仓组成,其中义务仓的行权价格高于权利仓的行权价格;开仓保证金和维持保证金为零。

(2)认购熊市价差策略。由一个认购期权权利仓与一个相同合约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的认购期权义务仓组成,其中义务仓的行权价格低于权利仓的行权价格;开仓保证金和维持保证金=(认购期权权利仓行权价格-认购期权义务仓行权价格)×合约单位。

(3)认沽牛市价差策略。由一个认沽期权权利仓与一个相同合约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的认沽期权义务仓组成,其中义务仓的行权价格高于权利仓的行权价格;开仓保证金和维持保证金=(认沽期权义务仓行权价格-认沽期权权利仓行权价格)×合约单位。

(4)认沽熊市价差策略。由一个认沽期权权利仓与一个相同合约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的认沽期权义务仓组成,其中义务仓的行权价格低于权利仓的行权价格;开仓保证金和维持保证金为零。

(5)跨式空头策略。由一个认购期权义务仓与一个相同合约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相同行权价格的认沽期权义务仓组成;

①开仓保证金=Max(认购期权开仓保证金,认沽期权开仓保证金)+开仓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前结算价×合约单位;

当开仓保证金相等时,上述公式中开仓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前结算价,取认购期权前结算价和认沽期权前结算价两者中的较大值。

②维持保证金=Max(认购期权维持保证金,认沽期权维持保证金)+维持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结算价×合约单位;

当维持保证金相等时,上述公式中维持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结算价,取认购期权结算价和认沽期权结算价两者中的较大值。

(6)宽跨式空头策略。由一个较高行权价格的认购期权义务仓,与一个相同合约标的、相同到期日、相同合约单位、较低行权价格的认沽期权义务仓组成;

①开仓保证金=Max(认购期权开仓保证金,认沽期权开仓保证金)+开仓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前结算价×合约单位;

当开仓保证金相等时,上述公式中开仓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前结算价,取认购期权前结算价和认沽期权前结算价两者中的较大值。

②维持保证金=Max(认购期权维持保证金,认沽期权维持保证金)+维持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结算价×合约单位;

当维持保证金相等时,上述公式中维持保证金较低的成分合约结算价,取认购期权结算价和认沽期权结算价两者中的较大值。

(7)深交所、中国结算规定的其他组合策略类型。该类组合策略保证金收取标准由深交所、中国结算另行规定。

3. 什么时候期权合约到期?期权合约到期时会发生什么?

深交所股票期权为欧式期权,期权合约的行权日为到期月份的第四个星期三(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深交所休市日顺延至次一交易日)。

权利方在行权日(E日)成功行权后,中国结算会在收市后汇总行权委托信息,根据业务规则对义务方进行指派,被指派的义务方需在E+1日收市前准备好足额的资金或证券,存放于指定账户内。E+1日收市后,将进行资金与证券的划转,权利方、义务方分别收到自己应得的资金或证券。E+2日,投资者可以使用行权交割所得的资金或证券。

4. 合约临近到期时,应该选择平仓还是行权?

投资者可基于标的证券的行情走势及自身交易需求,决定自己的期权持仓持有到期还是提前平仓。

例如,权利方预判标的证券走势对自己有利,或有标的证券的交易计划,可将权利仓持有到期并提交行权委托;否则可考虑择机提前平仓。义务方预判标的证券走势对自己有利、权利方大概率不会行权,或者为了收取时间价值、有应对权利方行权的履约能力,则可将义务仓持有到期;否则可考虑择机提前平仓。

需要注意的是,如期权合约到期未行权,该合约将不再具有价值。

["期权入市手册"系列文章支持单位:广发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华泰证券、嘉实基金、易方达基金、招商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按音序排列,排名不分先后)]

(免责声明:本文仅为投资者教育之目的而发布,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担。深圳证券交易所力求本文所涉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做出任何保证,对因使用本文引发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2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科技")3.9848%的股份,信联科技为公司参股公司。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优化资源配置需要,经交易各方公平、友好协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与济南聚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聚联")、海南海旅信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海旅")分别签署了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所持有的信联科技 1.7500%股权对应 922.2500 万股以人民币 10,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济南聚联,将所持有的信联科技 0.1667%股权对应 87.8334 万股以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海南海旅。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信联科技 2.0681%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 1:济南聚联的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济南聚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BY4LH99G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注册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999 号黄金时代广场 GH 裙楼科技金融大厦 307-60 室
6、成立日期:2022 年 08 月 31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	45.45%
2	烟台华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	36.36%
3	烟台龙信知产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13.64%
4	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00	4.55%
合计		11,000	100.00%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济南聚联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投"),山东国投最近一年以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39.93	2,167.20
负债总额	1,392.39	1,687.46
净资产	447.55	479.74
项目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38.64	764.11
营业利润	37.05	13.24
净利润	35.19	1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4	-45.33

注:上述截至 2021 年末的财务数据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会字(2022)316048 号审计报告。

10、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济南聚联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济南聚联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对方 2:海南海旅的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海南海旅信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BNWG823H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南旅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琼山大道 63-1 号和风家园海口市美兰区动迁工作指挥部 -5185
6、成立日期:2022 年 05 月 20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省重点产业投资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72.60%
2	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	27.22%
3	海南旅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0.18%
合计		5,510	100.00%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海南海旅成立时间不足一年,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旅投"),海南旅投最近一年以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4.84	135.07
负债总额	50.47	51.13
净资产	84.37	83.93
项目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88	28.19
营业利润	1.29	0.42
净利润	1.21	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	0.22

注:上述截至 2021 年末的财务数据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2022)90410 号审计报告。

10、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海南海旅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海南海旅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1、交易标的: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67%的股权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QABM43Y
3、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法定代表人:李耿
5、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 A7-5 信联科技大厦
6、注册资本:52,700 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9 年 07 月 30 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洗车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机动车充电销售;润滑油销售;停车场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56.93%
2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	15.94%
3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4.74%
4	厦门乾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7.50	4.17%
5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3.98%
6	厦门景询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5.00	3.56%
7	青岛山高智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90%
8	厦门聿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2.50	1.85%
9	厦门齐臻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00	1.81%
10	共青城中宏汇创二期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9.00	1.74%
11	南通招商江海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4.00	1.45%
12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9.00	0.43%
13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9.00	0.43%
14	宇航一期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00	0.29%
15	山东省财金创投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00	0.29%
16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152.00	0.29%
17	山东亿科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3.00	0.20%
合计		52,700.00	100.00%

10、信联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68	46.61
负债总额	30.25	28.94
净资产	15.42	17.67
项目	2021 年度(已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19	7.23
营业利润	2.99	3.16
净利润	2.99	2.77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1	20.65

注:上述截至 2021 年末的财务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1145 号审计报告。

11、公司所持信联科技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12、公司不存在为信联科技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的情况,公司和信联科技无经营性往来情况。

13、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14、信联科技其他现有股东对本次交易的股份无优先购买权。

15、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联科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后确定,遵循公允、客观、合理的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转让公司所持信联科技 1.9167%股权的交易定价为人民币 11,500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济南聚联、信联科技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济南聚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标的公司):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股份转让及转让标的

(1)甲方同意将其合法合规持有的标的公司 922.2500 万股股份,占标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7500%(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予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等标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

(2)在本次股份转让前,甲方已将标的股份对应的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且标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出售、被质押、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其他争议或者司法冻结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2、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次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05,000,000 元(大写:壹亿零伍佰万元整)(以下简称"转让价款")。

(2)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将转让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3、过渡期安排

(1)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股份交割日(股份交割日为甲方收到全部转让价款且高速信联科技完成股东名册变更登记之日)系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渡期。甲方收到股份转让价款后 10 个工作日内,丙方应配合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工作。

(2)股份交割日起,乙方取得标的股份的所有权,并根据乙方签署的《加入协议》、丙方与各股东签订的股东协议和《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特殊权利之终止协议》的约定享有标的股份相应权利和承担相应义务。

4、违约责任及补救

(1)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均构成违约;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与其违约行为所造成损失相等金额的违约金。

(2)受让方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转让价款的,每逾期一日,以尚未支付的转让价款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四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 5 日的,转让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解除通知自到达受让方之日自动生效。

(3)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守约方亦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及时改正或作出有效的补救,并给予违约方不少于十五个工作日的宽限期。

5、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公司与海南海旅、信联科技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海南海旅信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标的公司):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股份转让及转让标的

(1)甲方同意将其合法合规持有的标的公司 87.8334 万股股份,占标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0.1667%转让予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等标的股份。

(2)在本次股份转让前,甲方已将标的股份对应的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且标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出售、被质押、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其他争议或者司法冻结等限制转让或限制股东权利的情形。

2、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次股份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大写:壹仟万元整)。

(2)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将转让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3、过渡期安排

(1)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股份交割日(股份交割日为甲方收到全部转让价款且高速信联科技完成股东名册变更登记之日)系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渡期。甲方收到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后 5 个工作日内应通知丙方变更股东名册,丙方自收到甲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股东名册的变更登记工作。

(2)股份交割日起,乙方取得标的股份的所有权,并根据乙方签署的《加入协议》、以及丙方与其股东签订的《股东协议》和《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特殊权利之终止协议》的约定享有股东相应权利和承担相应义务。

4、违约责任及补救

(1)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均构成违约;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与其违约行为所造成损失相等金额的违约金。

(2)乙方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转让价款的,每逾期一日,以尚未支付的转让价款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四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 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解除通知自到达乙方之日自动生效。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通知丙方变更股东名册,或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期限履行股东名册变更义务的,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以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价款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解除通知自到达甲方和丙方之日自动生效。甲方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全部转让价款。

(4)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守约方亦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及时改正或作出有效的补救,并给予违约方不少于十五个工作日的宽限期。

5、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六、涉及本次交易事项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排、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涉及产生关联交易或产生关联人同业竞争的情形。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优化整合公司现有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持有信联科技 3.9848%的股权,对信联科技经营和财务等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且不是为了未来通过出售股份获得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会计科目进行核算。处置时获得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留存收益,不影响企业当期净利润。公司此次处置信联科技 1.9167%股权,扣除初始投资成本之后,将获得 10,078.61 万元投资利得,直接计入留存收益,增加所有者权益 10,078.61 万元,不计入本年投资收益,不影响本年净利润,最终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对公司本年度和未来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本次股权出售所得款项,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经公司对各交易方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解,交易对方济南聚联、海南海旅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济南聚联实际控制人为山东国投,海南海旅实际控制人为海南旅投,参考山东国投及海南旅投最近一年以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山东国投、海南旅投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付款能力有充分保障,且相关协议约定了股份过户条件、违约责任等条款,较为有效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八、备查文件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济南聚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南海旅信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会议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 48 号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文静女士。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56 名,代表股份 333,413,93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1067%。

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0 名,代表股份 290,869,66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8.8822%;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546 名,代表股份 42,544,26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245%;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550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57,804,37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7397%。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 303,49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53%;反对 29,691,4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053%;弃权 231,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94 %。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81,6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345%;反对 29,691,4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3654%;弃权 23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40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303,493,0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59%;反对 29,736,37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188%;弃权 184,47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83,5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378%;反对 29,736,37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4431%;弃权 184,47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19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2 发行方式

同意 303,490,3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51%;反对 29,890,7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651%;弃权 32,8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80,8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331%;反对 29,890,7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7102%;弃权 32,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56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同意 303,490,3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51%;反对 29,778,7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315%;弃权 144,8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80,8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331%;反对 29,778,7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5164%;弃权 144,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250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同意 303,490,3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51%;反对 29,780,3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319%;弃权 143,2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80,8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331%;反对 29,780,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5192%;弃权 143,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247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5 发行数量

同意 303,563,4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470%;反对 29,676,3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008%;弃权 174,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2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953,9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3595%;反对 29,676,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3393%;弃权 174,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01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6 限售期

同意 303,502,9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89%;反对 29,883,7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630%;弃权 27,2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93,4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549%;反对 29,883,7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6981%;弃权 27,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47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7 上市地点

同意 303,573,6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501%;反对 29,731,6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173%;弃权 108,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2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964,1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3772%;反对 29,731,6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4349%;弃权 108,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87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8 滚存利润的安排

同意 303,506,5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00%;反对 29,855,8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546%;弃权 5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97,0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611%;反对 29,855,8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6498%;弃权 5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89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09 发行决议有效期

同意 303,503,4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90%;反对 29,825,7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456%;弃权 84,7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93,9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557%;反对 29,825,7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5977%;弃权 84,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146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10 募集资金投向

同意 303,602,8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588%;反对 29,596,1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767%;弃权 214,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993,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4277%;反对 29,596,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2005%;弃权 21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371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同意 303,497,6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73%;反对 29,899,1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676%;弃权 17,1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88,1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457%;反对 29,899,1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7247%;弃权 17,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29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同意 303,508,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304%;反对 29,669,3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87%;弃权 236,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98,6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639%;反对 29,669,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3272%;弃权 23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409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同意 303,502,2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287%;反对 29,869,3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586%;弃权 42,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7,892,7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2537%;反对 29,869,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6732%;弃权 42,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3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303,798,9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177%;反对 29,514,4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522%;弃权 100,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8,189,4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8.7670%;反对 29,514,4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